

证券代码：833227

证券简称：博元电力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河南博元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纪律处分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河南博元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4年2月6日

生效日期：2024年2月5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河南博元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孙军伟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
罗光军	董监高	信息披露负责人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公司未能及时披露重大诉讼，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 违法违规事实：

2023年7月31日，博元电力因合同纠纷被焦作汉河电缆有限公司起诉，后于2023年9月6日收到民事判决书，涉及诉讼金额为2,071,106.50元；

2023年10月23日，博元电力因合同纠纷被徐州市工业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起诉，涉及诉讼金额为26,526,549.70元；2023年11月2日，博元电力因合同纠纷被长葛市建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起诉，涉及诉讼金额为2,333,000.00元；2023年12月6日，博元电力因未按期支付利息被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起诉，涉及诉讼金额为19,824,062.50元。以上诉讼涉及金额合计50,754,718.7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1.83%。博元电力未及时披露上述案件及进展情况，后于2023年12月22日进行补充披露。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三十七条的规定，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给予博元电力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给予孙军伟、罗光军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该事项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该事项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对上述违规行为高度重视，诚恳接受此次纪律处分，今后将严格遵守《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和业务规则，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强化公司内控管理，规范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上述问题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予河南博元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2024]10号

河南博元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6 日